

附件 1

卢氏县国家税务局行政职权目录

(共 12 项)

一、行政许可（4 项）

- 1、对纳税人延期申报的核准
- 2、对纳税人变更纳税定额的核准
- 3、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税控系统）最高开票限额审批
- 4、对采取实际利润额预缴以外的其他企业所得税预缴方式的核定

二、行政处罚（8 项）

- 1、未按规定设置、保管账簿资料，报送财务、会计制度办法核算软件，安装使用税控装置
- 2、扣缴义务人未按照规定设置、保管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账簿或者保管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记账凭证及有关资料
- 3、非法印制、转借、倒卖、变造或者伪造完税凭证
- 4、未按规定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
- 5、纳税人、扣缴义务人编造虚假计税依据
- 6、纳税人、扣缴义务人逃避、拒绝或者以其他方式阻挠税务机关检查（包括提供虚假资料，不如实反映情况，或者拒绝提供有关资料的；拒绝或者阻止税务机关记录、录音、录像、

照相和复制与案件有关的情况和资料的；在检查期间，纳税人、扣缴义务人转移、隐匿、销毁有关资料的；有不依法接受税务检查的其他情形的)

7、纳税人、扣缴义务人的开户银行或者其他金融机构拒绝接受税务机关依法检查纳税人、扣缴义务人存款账户，或者拒绝执行税务机关作出的冻结存款或者扣缴税款的决定，或者在接到税务机关的书面通知后帮助纳税人、扣缴义务人转移存款，造成税款流失

8、税务机关依照税收征管法第五十四条第（五）项的规定到车站、码头、机场、邮政企业及其分支机构检查纳税人有关情况时，有关单位拒绝的

三、行政强制（0项）

四、行政征收（0项）

五、行政给付（0项）

六、行政检查（0项）

七、行政确认（0项）

八、其他职权（0项）